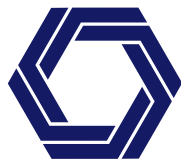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沪港联合

HONG KONG SHANGHAI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85,000,000港元至95,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900,000港元。本年度預期由溢利轉為虧損，乃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期減值虧損約20,000,000港元；及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經扣除稅項)約81,700,000港元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規定，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值，則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

鑑於香港社會事件及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肆虐的綜合影響，導致若干現有建設項目以及政府及私人新建設項目開展進度推遲。管理層因而於本年度末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進行初步評估，並重新調整本集團青衣廠房近期的使用增長率基礎，從而反映近期具挑戰的市況。因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導致減值虧損估計約20,000,000港元。

該減值費用乃非現金項目，對本集團的現金流、營運及流動性並無任何影響。然而，其將會對本年度的報告收益有重大影響。

投資物業的估值

由於COVID-19肆虐導致中國未來營商環境出現不確定因素，本集團位於中國上海的投資物業本年度預計將錄得輕微的公允價值變動，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公允價值收益(經扣除稅項)約81,700,000港元。根據獨立國際物業估值師編製之初步估值報告，於本年度末，本集團之主要投資物業中港匯浦東的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208.0百萬元(相當於約1,318.0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06.0百萬元(相當於約1,404.9百萬港元))。

由於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中長期投資以保持穩定及經常性收入，因此不會對經營現金流產生重大影響。

COVID-19的影響

COVID-19在中國及香港肆虐初期，受到所實行防疫措施的影響，本集團在建築材料業務與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的銷售額於本年度最後一個季度有所放緩，原因為延遲交付建築／裝修項目所致。由於來自中國的建築材料短缺及／或有外遊記錄的工人須自我隔離，因此若干建築／裝修項目暫停動工。鑑於中國及香港近期開始復工，管理層預計建築／裝修項目的交付將恢復正常，因此，銷售額將於短期內逐步恢復增長動力。

管理層亦繼續採取各項措施，包括竭盡全力控制營運成本、精化營運流程及組織結構、密切監控存貨採購及週轉、制定有效租賃策略並改善流動性，以保留營運資金。我們相信這將提供充足靈活性以應對COVID-19肆虐帶來的嚴峻挑戰，並能維持本集團長遠發展的競爭優勢。

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仍在落實其賬目，仍需由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審閱及評估。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與本公告載列之資料可能有所不同。本公司將於上市規則規定時限內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祖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先生及劉子超先生(為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徐林寶先生、楊榮燊先生及李引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